

承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文件

承德市教育局

承市语〔2025〕2号



承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承德市教育局 关于参加全国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暨河北省比赛承德赛区选拔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自治县语委、教体局，高新区社会事务部，
驻市各高等学校，市直属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
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实施《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服务教育强国、文化强国建设，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落实全国青少年读书行动，深化“典耀中华”主题读书，根据河北省语委、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参加全国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冀语函〔2025〕1号），结合我市实际，现将参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典耀中华，赓续文脉

二、大赛赛项

本届大赛分四个赛项：“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以下分别简称诵读大赛、讲解大赛、书写大赛、篆刻大赛）。各赛项实施方案见附件。

三、大赛组织

按河北省通知要求，我市组织诵读大赛、书写大赛的选拔赛。

根据我市实际，组织讲解大赛市级比赛，参赛者同时也可登录全国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自行参赛。

篆刻大赛参赛者登录全国大赛官网，自行参赛。

诵读大赛承德赛区选拔赛、讲解大赛市级比赛先由各县（市、区）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组织初赛，评选出优秀作品提交市赛组委会。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评选，诵读大赛按省赛分配名额选送作品，讲解大赛择期遴选获奖作品进行现场展示。

四、赛程安排

1. 各县（市、区）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务必按照各项赛事的初赛时间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诗词常识初赛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

(讲解大赛、篆刻大赛自行参赛者也须进行测评)。

2. 各县(市、区)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 驻市各高等学校, 市直属中小学、幼儿园, 中等职业学校务必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前将诵读大赛、书写大赛作品、讲解大赛作品及汇总表(纸质版及电子版)按要求报送市赛组委会。

3. 组织专家对入选作品进行评选, 对诵读大赛作品和书写大赛作品进行评奖并推荐优秀作品入围省级比赛, 对讲解大赛作品进行评奖。

4. 主办方举行颁奖仪式, 并分别组织诵读大赛(6 月下旬)、讲解大赛(6 月上旬)获奖作品展示。时间另行通知。

五、奖项设置

诵读大赛、书写大赛、讲解大赛面向参赛作品设立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 面向指导教师设立优秀指导教师奖, 面向各县(市区)工作人员、学校及相关赛事组织单位和个人设立优秀组织奖(团体、个人), 由承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承德市教育局颁发证书。

六、其他事项

(一) 大赛由承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承德市教育局主办, 负责大赛指导工作。初赛由各县(市、区)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主办, 负责具体赛项的组织实施和作品报送。诵读大赛、书写大赛市级选拔赛和讲解大赛由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河北民族师范学院)承办, 负责作品评审和统筹协调工作。

(二) 大赛为公益性赛事, 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各赛项和各赛区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规范办赛, 要落实安

全管理主体责任，有针对性地制定安全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安全办赛。

（三）鼓励民族地区、农村地区师生、群众踊跃参赛。

（四）参赛信息须依据大赛官网提示准确、规范填写。作品标题、所在学校/单位等信息须用全称。作品及作品信息不得出现错别字、错误名称、不规范表述等。

（五）大赛组委会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汇编及信息网络传播等权益，参赛者拥有署名权。寄送的作品实物，赛项方案中明确不予退还的，视为参赛者向大赛组委会转让作品实物的所有权。

（七）联系方式

承德市教育局联系人：穆怀斌，电话：2130603

诵读大赛作品及电子版汇总表发送至邮箱：
948276261@qq.com，联系人：张明阁，电话：15231459293。

书写大赛作品（粉笔字）及电子版汇总表发送至邮箱：
mslf@hbun.edu.cn，联系人：伊帆，电话：13541381330，
纸质作品报送地址：承德市高新区河北民族师范学院修德楼
A314。

讲解大赛作品及电子版汇总表发送至邮箱：
329538929@qq.com，联系人：王树平，电话：18830421596。

附件：1. 全国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暨河北省比赛
承德赛区选拔赛方案

2. 全国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笔墨中国”
汉字书写大赛暨河北省比赛承德赛区选拔赛方

案

3.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4.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师生
篆刻大赛方案

承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承德市教育局
2025年5月8日



附件 1

全国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暨河北省比赛承德赛区选拔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市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含中职、高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留学生组（在华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社会人员组（鼓励家庭成员组队、鼓励退休人员组队），共 7 个组别。每组可个人参赛，也可 2 人（含）以上组成团队参赛。团队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增加。除社会人员组外，其他组别不得跨组参赛。社会人员组至少有 1 名社会人员。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经典诗词、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出版、发表时间至少 2 年以上，并被广泛传播。中小學生（含中职）参赛者可优先从统编语文教材中选择作品。诵读文本主体前后可根据需要增加总计不超过 200 字的过渡语（计入总时长）。改编、网络以及自创文本不在征集之列。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5 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高清 1920*1080 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长度为 3—6 分钟，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不得后期配音。录制仅限一个场地，不得切换多个场地。

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应使用正确表示国家版图的地图，不得出现与诵读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三）其他要求

在以诵读为主的基础上，作品可适当借助吟诵、音乐、服装等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鼓励以团队形式诵读，团队人数不超过 20 人。

每人最多可参与个人或团队诵读作品 1 个。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能为参赛者提供专业指导。多件作品获得一等奖的同一指导老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上传时间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赛程安排

（一）选拔赛：2025 年 6 月 10 日前

各县（市、区）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组织初赛时须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

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诗词常识初赛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

驻市各高等学校在同一组别中的被推荐作品不超过 5 件，市直属中小学、幼儿园每个学校或单位在同一组别中的被推荐作品不超过 3 件，每个参赛者被推荐作品限 1 件。

各县（市、区）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组织赛区初赛。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含中职、高职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每个组别推荐作品不超过 8 件，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社会人员组（鼓励家庭成员组队、鼓励退休人员组队）每个组别推荐作品不超过 6 件，留学生组（在华留学生）推荐作品不超过 3 件。每个学校或单位在同一组别中的被推荐作品不超过 2 件，每个参赛者被推荐作品限 1 件。团队参赛作品占比不低于一半。

（二）复赛：2025 年 6 月 15 日前

承办方组织专家对初赛作品进行评审，确定入围省赛的参赛作品。

（三）展示：2025 年 6 月 25 日前

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河北民族师范学院）组织“诵读中国”经典诵读精品展示活动，邀请各组别获一等奖作品进行现场展示。

附件：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注: 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948276261@qq.com

附件 2

全国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暨河北省比赛 承德赛区选拔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市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设硬笔、毛笔和粉笔三个类别。其中硬笔、毛笔每个类别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社会人员组; 粉笔类别分为小学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大中学教师组(含中职学校教师)、师范院校学生组(含中职师范院校学生), 共 13 个组别。社会人员根据要求自行参赛。

二、参赛要求

(一) 内容要求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 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 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 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二) 书写要求

硬笔类、粉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 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 书写笔画形态和离合关系正确, 行书作品不能随意改变笔画形态和夹带草书; 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 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

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不得繁简混用，不可提交临摹作品。各类作品章法完整，落款应包含正文的出处和作者、创作时间、书写者署名等信息。

(三) 形式要求

硬笔类作品可使用铅笔(仅限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 A3 纸大小(29.7cm×42cm 以内)。

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69cm 至 95cm×180cm)，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粉笔类作品一律使用白色粉笔，横排横写。

(四) 提交要求

1. 参赛作品应为 2025 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

2. 硬笔类、毛笔类参赛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正确、规范书写参赛者姓名、作品名称(表述要规范，注明原作者)、年龄、组别、书体、手机号码、所在单位或学校全称、指导教师姓名、指导教师单位全称。粉笔类作品图片以“地市+组别+姓名+作品名称”命名。

3. 参赛者本人务必保留作品高清照片和书写视频。硬笔类作品需要留存分辨率为 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粉笔类作品需要留存高清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2-10M，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

书写视频要求：请拍摄参赛者上半身书写视频，摄像设备放

在参赛者左侧(左手书写者在右侧拍摄)。开始书写前,参赛者本人须手持能证明身份的证件(身份证或医保卡、学生证、工作证等带有本人照片的证件),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拍进视频,头发不得遮挡面部,需露出五官,并确保证件上的姓名、照片清晰可见(注:证件上姓名、本人照片不能遮挡或被手指捏住;为确保隐私安全,其他信息可以部分遮挡),持续5秒。

完成以上操作后,即可进入书写环节的录制,书写内容应为参赛提交作品内容中的一部分,以体现本人书写水平。书写环节录制视频时长控制在2分钟内,在录制作品书写的过程中,无须将作品全部写完。随后,进入展示环节的录制,请参赛者手持该作品正对手机或摄像机,停留并录制5秒。总体拍摄画面应清晰展示书写内容,拍摄内容不得中断,视频不得剪辑。视频总时长不超过3分钟,300MB以内,MP4格式。

(五)其他要求

1. 每人限报1件作品(硬笔、粉笔、毛笔任选其一),限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2. 除社会人员外,本次活动不接受个人提交作品。在职教师、在校学生不得按社会人员组上报作品。

3. 所有参赛纸质作品不予退还,大赛组委会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汇编及信息网络传播等权益,参赛者拥有署名权。寄送的作品实物,赛项方案中明确不予退还的,视为参赛者向大赛组委会转让作品实物的所有权。

4. 参赛作品须是本人真实书写，凡有代写作品或参赛人员资格不符等情况，一经发现核实，取消其参赛资格。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5 年 6 月 6 日前

各县（市、区）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组织初赛时须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初赛测评，社会人员自行参加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

市直属中小学、幼儿园每个学校或单位在同一组别中的被推荐作品不超过 10 件，每个参赛者被推荐作品限 1 件。

各县（市、区）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组织赛区初赛。硬笔、毛笔类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每个组别推荐作品不超过 20 件；粉笔类别分为小学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大中学教师组（含中职学校教师）、师范院校学生组（含中职师范院校学生）每个组别推荐作品不超过 20 件。

（二）复赛：2025 年 6 月 10 日前

承办方组织专家对初赛作品进行评审，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作品。社会人员组参赛作品在 6 月 15 日前自行邮寄至活动承办单位。社会人员省大赛组委会联系人：王静，电话：0311-85938583，13363816868，地址：石家庄市红旗大街 581 号古韵文化广场 A 座 505 室。社会人员大赛专用邮箱：hbsybsfxh@163.com

附件：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

附件 3

全国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承德“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市在校大中小学生、留学生及全市大中小学在职教师。

分为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博士后）、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含中职、高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留学生组（在华外国留学生），共 8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选自中小学（含中职）统编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经历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5 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教师组视频长度为 8 分钟以内，学生组视频长度为 5 分钟以内。视频清晰度不低于 720P，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声，参赛者须出镜。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组别、诗词题目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不可出现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学校或单位等信息。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应使用正确表示国家版图的地图，不得出现与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教师参赛可不填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指导多个作品获奖的指导教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提交日期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5 年 5 月 31 日前

各县（市、区）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组织初赛时须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 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诗词常识初赛测评。每人可进行多

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参赛者同时也可登录全国大赛官网，自行参赛。

驻市各高等学校在同一组别中的被推荐作品不超过 5 件，市直属中小学、幼儿园每个学校或单位在同一组别中的被推荐作品不超过 3 件，每个参赛者被推荐作品限 1 件。

各县（市、区）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组织赛区初赛。每个组别被推荐作品不超过 10 件，每个学校或单位在同一组别中的被推荐作品不超过 2 件，每个参赛者被推荐作品限 1 件。

（二）复赛：2025 年 6 月 10 日前

承办方组织专家对初赛作品进行评审，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作品。

（三）展示：2025 年 6 月 20 日前

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河北民族师范学院）组织“诗教中国”诗词讲解精品展示活动，邀请各组别获奖作品进行现场展示。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附件：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

附件

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

报送单位（加盖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教师组可不填）	指导教师单位	备注
例 1	小学生组	《静夜思》	赵某	承德县第一小学	135*****	钱某	承德县第一小学	

注：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329538929@qq.com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方案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以下简称篆刻大赛）由河北大学、北京歌华文化中心有限公司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国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和在职教师。设手工篆刻、机器篆刻两个类别。每类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共 8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词语、警句、中华古今名人名言。内容应完整、准确。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字体不限。

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机器篆刻鼓励使用木头、陶瓷、金属等材料。

手工篆刻类：每人限报 1 件印屏（粘贴印蜕 6—8 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 138cm×34cm，竖式。

机器篆刻类：作者根据设计稿以机器的方式制作篆刻作

品的成品，并将钤印出的印蜕以印屏的形式呈现（粘贴印蜕6—8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138cm×34cm，竖式。

（三）提交要求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已完成印章实物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照片格式为JPG或JPEG，大小为1—5M，不超过5张，白色背景、无杂物，须有印面，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

（四）其他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参赛者独立创作。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每人限报1名指导教师，教师组参赛者不填写指导教师。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5年5月31日前

北京、天津、山西、辽宁、上海、浙江、广东、重庆、四川、贵州、陕西、甘肃等12个省（区、市）举办省级初赛，参赛者按各省级部门通知要求完成知识测评，每人可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方可按赛区要求提交作品。

不举办省级赛事的省（区、市），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

按照参赛指引完成报名并参加知识测评。每人可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方可提交参赛作品，作品提交时间截至5月31日24:00。

（二）复赛：2025年7月15日前

北京、天津、山西、辽宁、上海、浙江、广东、重庆、四川、贵州、陕西、甘肃等12个省（区、市）举办省级复赛。若参赛作品数量不超过2000件，每组推荐不超过本赛区该组参赛作品的10%，且每赛区推荐总数不超过150件。若参赛作品数量超过2000件，每增加500件参赛作品，推荐作品总数可相应增加10件。

省级部门组织推荐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图片，并于7月10日前确认推荐名单，将《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作品汇总表》电子版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jingdiansxj@ywcbbs.com），邮件标题格式为“省份+第七届篆刻大赛汇总表”。赛区管理员使用官网账号确认推荐作品。作品提交时间截至7月15日24:00。

不举办省级赛事的省（区、市），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按参赛作品评审成绩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者，入围比例不超过参赛作品的10%。复赛成绩不计入决赛。

（三）决赛：2025年9月30日前

所有入围决赛的手工篆刻类参赛者，根据通知要求寄送印蜕及印屏实物作品，参赛印屏不予退还。所有入围决赛的

机器篆刻类参赛者，可自行制作完成后寄送作品，也可联系承办单位协助制作（具体要求另行通知）。所有实物作品须于2025年8月15日前寄送到指定地点（具体地址另行通知）。

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印屏及实物进行评审，按评审成绩排序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

（四）展示：2025年10月至12月

举办“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获奖作品展览活动。

四、其他事项

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联系人：河北大学范老师、荆老师，北京歌华文化中心有限公司耿老师

电 话：010-84187761, 84187975（工作日 9:00—17:00 接听咨询）

邮 箱：zkdasai@163.com